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编号：2017-044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7】第 374 号）》。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 1-6 月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将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预计由盈利 915.04 万元至 943.64 万元修正为亏损 4,270 万元至 4,295 万元，业绩修正主要由于子公司宁夏青龙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小贷”）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超过预期，以及因相关工程施工进度缓慢部分订单发货不及预期、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导致业绩低于预期。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董事长马跃、董事柳灵运分别减持公司股份 5 万股、6.84 万股。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要求公司认真自查并对问询事项做出补充说明。

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即时安排公司财务部、证券事务部等相关部门对问询事项作了认真自查、核实，现就问询函所问询事项回复公告如下：

1、请你公司结合青龙小贷发放贷款情况等详细说明青龙小贷 2017 年 1-6 月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超过预期的原因，并说明相关工程施工缓慢、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事项对经营业绩以及业绩修正的具体影响。

回复：

（一）青龙小贷贷款损失准备超预期的原因说明：

公司根据 2012 年财政部印发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制定了青龙小贷公司的《五级分类管理办法》，执行的贷款损失准备金计提政策如下：

1、贷款损失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

(1) 贷款分类

青龙小贷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品的市价、担保人的支持力度和企业内部信贷管理等因素，分析发放贷款可回收性的风险程度，将贷款分为如下五类：

①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信贷资产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②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信贷资产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③次级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及时、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④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⑤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2)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标准

根据贷款风险类别按比例计提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分类	计提比例
正常类贷款	1.5%
关注类贷款	3%
次级类贷款	30%
可疑类贷款	60%
损失类贷款	100%

2、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1) 一季报预测半年度业绩时累计计提的预计贷款损失准备 单位：万元

账龄	报告期末余额		
	贷款本金	计提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
正常类	9,753.50	1.50%	146.30
关注类	12,213.00	3%	366.39
次级类	3,387.00	30%	1,016.10
可疑类	6,625.00	60%	3,975.00
损失类	1,000.00	100%	1,000.00

账龄	报告期末余额		
	贷款本金	计提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
合计	32,978.50		6,503.79

(2) 报告期末累计计提的实际贷款损失准备

单位：万元

账龄	报告期末余额		
	贷款本金	计提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
正常类	11,285.00	1.5%	169.28
关注类	5,038.00	3%	151.14
次级类	1,450.00	30%	435.00
可疑类	10,952.00	60%	6,571.20
损失类	4,180.00	100%	4,180.00
合计	32,905.00		11,506.62

1-6月预算实际计提贷款损失准备6,812.92万元，与预测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相比，补提贷款损失准备5,002.83万元。

3、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差额形成的原因。

在发布一季报时，根据业务部门反馈的信息，预计有关贷款能按期收回，因此在预计贷款损失准备时划入风险性较低的类别，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相对较小，但因种种原因原预计第二季度能收回的逾期贷款在报告期内未能按计划收回，因此在本期末将这部分贷款划入风险性较高的类别，导致本期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大幅超过预期。详细情况如下：

(1) 一季报报告预测半年度业绩时计入正常类贷款金额为4,528万元，本报告期末，4,228万元计入关注类贷款，补提贷款损失准备63.42万元；300万元计入次级类贷款，补提贷款损失准备85.5万元，补提贷款损失准备金额合计148.92万元。

(2) 一季报报告预测半年度业绩时计入关注类贷款金额为897万元，报告期末，360万元计入次级类贷款，补提贷款损失准备97.2万元；437万元计入可疑类贷款，补提贷款损失准备249.09万元；100万元计入损失类贷款，补提贷款损失准备97万元，补提贷款损失准备金额合计443.29万元。

(3) 一季报报告预测半年度业绩时计入次级类贷款金额为3,165万元，报告期末计入可疑类贷款，补提贷款损失准备949.5万元。

(4) 一季报报告预测半年度业绩时计入可疑类贷款金额为1,800万元，报

告期末计入损失类贷款，补提贷款损失准备 752 万元。

(5) 单项大额贷款 6,700 万，因预计二季度能收回贷款，故一季报报告预测半年度业绩时计入关注类贷款 4,900 万元，次级类贷款 1,500 万元，可疑类贷款 300 万元。报告期末未能按期收回，计入关注类贷款 300 万元，可疑类贷款 5,400 万元，损失类贷款 1,000 万元，补提贷款损失准备 3,472 万元。

(6) 2017 年 4-6 月新增正常类贷款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和收回贷款冲减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影响金额 5.89 万元。

以上补提贷款损失准备金额合计 5,002.83 万元。

贷款损失准备是根据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的，发放贷款业务时有资产抵押、担保措施。

目前，实质性贷款损失尚未实际发生，公司已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积极进行梳理催收，采取各种措施最大限度减少损失的发生。

(二) 相关工程施工缓慢、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事项对经营业绩以及业绩修正的具体影响说明。

1、公司主业营业收入的确认受工程施工进度和业主方结算进度的共同影响。发出的商品须经过施工安装、业主和监理的验收审核、办理结算手续，才能最终确认收入。发布一季报时预计中期可以实现营业收入 38,000 万元，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时，初步统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5,000 万元左右，比预期减少 3,000 万元。比预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正在履行的鄂北水资源配置工程合同，合同总额为 50,686.49 万元，预计到本期末可以发货 14,000 万元，预计合同结算收入 9,000 万元。截至 6 月 30 日实际发货 16,000 万元，已发出管道正在进行施工安装，未达到收入确认的条件。截至本报告期末经业主方审核确认并办理了合同结算收入手续的为 4,953.63 万元，财务确认营业收入为 4,234 万元，比预计营业收入减少 3,458 万元。

2、由于原材料涨价等因素，导致本期毛利率低于预期，营业收入和毛利率降低，导致净利润同比减少 1,239 万元。

3、根据财务初步核算的结果，报告期实际发生的期间费用等各项损益比披露一季报时预计的费用数减少 1,263 万，导致净利润增加 1,032 万元。

受以上因素的共同影响，使一季报预测的半年报净利润总额减少

5,209.83万元,致使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变动区间由修正前盈利915.04万元至943.64万元变为业绩修正后的亏损4,270万元至4,295万元。

2、请说明青龙小贷计提贷款损失是否需按照《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4年修订)》第7.6.3条的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4修订)》第7.6.3条规定“上市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年初至报告期末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二个交易日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节以下简称“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一千万元的;

(二)对全部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二千万元的;

(三)对全部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总额占年初至报告期末扣除本次所计提减值准备后净利润(即净利润与本次所计提减值准备总额之和)绝对值的比例在100%以上。

上市公司在年度终了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达到前款标准之一的,应当在次年的二月底前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二个交易日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且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

2017年1-6月半年报实际预算青龙小贷计提贷款坏帐损失为6,812.92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20.73万元的绝对值比例为320.64%,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符合7.6.3条(1)、(2)的规定。应当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因公司半年报正在编制过程中,待具体数据确定后由公司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请补充披露你公司董事长马跃、董事柳灵运减持你公司股票的原因,并

说明其在减持前是否知悉你公司 2016 年度上半年预计净利润将出现亏损且大幅下滑。

回复：

1、减持原因回复：

经核查，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回复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长马跃、副董事长柳灵运因个人资金需求并基于对当时市场的判断，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分别减持所持公司股票 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493%）和 6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042%），交易均价分别为 20.27 元/股、18.97 元/股。

经核查，上述二人减持公司股票的行为，符合相关规定，也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等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实际控制人未出现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马跃、柳灵运“在减持前是否知悉你公司 2016 年度上半年预计净利润将出现亏损且大幅下滑？”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发出，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以全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并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上进行了披露。一季度报告中依据当时已有订单供货计划情况、历年其他收入确认情况以及青龙小贷经营层提供的贷款回收计划对中期利润进行了测算。

作为测算依据，从当时时点看是充分真实的。

因此，马跃、柳灵运在减持前并不知悉公司 2017 年度上半年预计净利润将出现亏损且大幅下滑的情况。

4、你公司认为应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1、公司于 2017 年 5 月份成立了专门的清欠小组，直接负责青龙小贷贷款的清欠工作，对所有欠款的具体情况进行逐笔清理，以便掌握真实情况并采取具体措施。

公司已对青龙小贷相关责任人采取了停职检查的处理，并责令其积极配合清欠工作，待相关情况梳理完毕后，将按公司相关制度对其采取进一步的处罚措施。

2、目前，公司已对大部分还款能力不足及还款意愿不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诉讼，对抵押物不足值及担保的贷款，在诉讼的同时进行了财产保全。公司将就具体诉讼情况予以披露。

对无现金偿还能力、但有还款意愿的客户，经双方对抵押物或另行提供的财产作价确认后，用以偿还借款本息。

3、截止目前，青龙小贷尚未产生实质性的坏账损失。

4、虽然公司对青龙小贷产生的逾期贷款已经采取了相应的措施进行清欠，但青龙小贷后续能否按期收回贷款受多种因素影响，对于实际损失和新增贷款损失准备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目前，除暴雨等自然原因以及业主原因导致相关大订单收入确认不及预期外，公司在手订单充裕、主营业务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6、对于上述存在的有关问题，说明公司对青龙小贷经营活动所存在的风险认识不足、风控措施不力，进而导致其计提巨额损失准备并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了重大的不利影响。

公司就此向广大投资者和监管部门表示深深的歉意！

7、公司将深刻反思、引以为戒、吸取教训、强化管控，全力保持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0日